

2012

北大清华人大
社会学硕士论文选编

郑也夫 沈原 潘绥铭 编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SOCIOLOGICAL MASTER DEGREE PAPERS FROM THREE UNIV

2012

北大清华人大
社会学硕士论文选编

郑也夫 沈原 潘绥铭 编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SOCIOLOGICAL MASTER DEGREE PAPERS FROM THREE UNIVERSITIE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北大清华人大社会学硕士论文选编. 2012 / 郑也夫, 沈原, 潘绥铭编.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2.10

ISBN 978-7-5161-1571-8

I. ①北… II. ①郑… ②沈… ③潘… III. ①社会学—文集
IV. ①C91-5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239086号

出版人 赵剑英
责任编辑 王 斌
特约编辑 潘 平
责任校对 熊力兵
责任印制 王 超

出版发行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158号 (邮编 100720)
网 址 <http://www.csspw.cn>
中文域名: 中国社科网 010-64070619
发行部 010-84083685
门市部 010-84029450
经 销 新华书店及其他书店

印刷装订 三河市君旺印装厂
版 次 2012年10月第1版
印 次 2012年10月第1次印刷

开 本 880×1230 1 / 32
印 张 13.25
字 数 394千字
定 价 42.00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 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电话: 010-64009791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前言

这是本论文集第十卷。

它是一份历史记录。这么说的时候笔者心里是踏实的，总要留些记录给学科后人。而这是学科的一份特殊的记录，别的记录不可替代它。

它是提供给当下同学们的一个参照，一种激励。它不可能是大众的，但其发行的渠道和规模，足以承担“参照和激励”的功能。每年它折价直销到社会学院系2000本以上。如此十年，应该是走进社会学师生心中了。

它应该是社会学界的保留曲目，有同人这样对我们说。虽然寿终正寝的念头真的在我脑子里出现过，但干了十年，还是不希望它轻易死去。我们三位，特别是鄙人，已经是行将告退的“老狗”。2011年我们三位聚首筛选文章时，潘爷说，退休后咱们组织一个“丧家狗”俱乐部。沈爷兴奋坏了。我说，骂过人的老狗才有加入的资格。够狠吧，先把门槛建起来。温良恭俭让是太好的美德，无奈要针砭社会科学界腐败浮华之风，它是派不上用场的。跑题了，也漏题了。潘、沈二位非骂我不可，一个好点子，怎么就给透露出去了，人家抢先注册了怎么办。恶名也有人抢？那就拱手相让，怕你名不副实。书归正传。这文集要不要存活，该怎么存活，是当下我们三位念兹在兹的事情。

一愿得到大家的意见。二愿这本文集是不死鸟。

郑也夫

2012年7月30日

目 录

前 言	1
老家的意义：北京城郊农民工家庭调查	鲍程亮 1
经历乳腺癌：女性主体的身体想象与疾病应对	鲍 雨 56
城乡流动中的包工头家庭	程士强 111
社会网视角下线上线下互动研究 ——以男同性恋找伴为例	戴良灏 166
栖居鼓声之中	刘东鑫 214
农村暴力纠纷解决的震荡效应与漏斗效应	曲麒麟 268
纺织服装企业的超时劳动问题	汪栋杰 312
新官上任：清代地方政治秩序研究	王绍琛 366
附录：三系2012年硕士论文题目汇总	413

老家的意义：北京城郊农民工家庭调查

鲍程亮 北京大学社会学系2009级

指导教师 卢晖临

第一章 导 论

一、问题的提出

老家水土好、气候好，蔬菜瓜果也比较好。到时候（回乡后）在家里种一点地，可以吃自己种的粮食、蔬菜。不像城里的菜，都不太好，看着挺好的，实际上有毒、不安全。而且住在城里谁都不认识，整天待在自己家里，不如老家生活舒服自在。我们在老家盖了三层的楼房，还没有装修，以后就学城里的装修，有电视、冰箱、洗衣机，二层还要摆上一台大的液晶电视。

——对L村外来打工者袁大姐的访谈

袁大姐思念的老家在四川省北部的一个山区，正是秦岭以南，山川形胜之处。袁大姐的描述中老家比他们现在工作生活的大城市北京要好得多。袁大姐一家目前生活在北京的一个城乡接合部L村，一家人挤在十几平方米的出租小屋。袁大姐在超市打工，丈夫做家庭装修，两夫妻每天早出晚归。两个孩子已经中学毕业，开始了他们自己的打工生涯。与老家相比，袁大姐认为北京除了能赚到钱以外几乎一无是处。在城市的打工生活是一种“忍耐”，她相信最终会回到老家“享受”生活。

这是笔者和同事于2010年6月至2011年6月期间对北京城郊L村的

农民工家庭进行的跟踪调查中的个案。这项调查中的农民工家庭主要来自四川，他们从事的职业以自雇为主。笔者发现，与袁大姐类似，这些农民工在谈到老家时使用的表述经常是“老家好”，而在谈到未来打算时的表述基本上是“回老家”。他们自信地强调老家的“好”，老家与城市北京相比在自然环境、食品安全、居住条件、社会交往圈等方面都更为优越。在被问及对未来的打算时，几乎没有人表示会一直留在城市，大多数人会把未来寄托于“老家”。对第一代农民工，打算回老家养老、照顾孙辈的比较多，而对第二代农民工，预期回老家做生意、找活干的比较多。“老家好”、“回老家”的表述让人感觉到老家对于外出的农民工而言是具有意义的。“老家好”的表述中包含着对家乡的思念，但又不仅是表达一种思乡的情绪，而且是经过对城市北京与老家的农村或城镇的综合对比后，表达对老家更为美好的确信。“老家好”在他们的感知中是真实的。“回老家”的表述中把老家作为他们的未来归宿，包含着一种信念：我终将回到我美好的家乡，不再在这里受苦。从这些表述看，老家对于农民工是具有一定意义的。老家不是他们想要逃离的地方，而是他们想要回归的地方，但是因为现实的种种羁绊他们才留在城市。

需要注意的是，他们所谓的“老家”在不同语境下在范围上具有较大伸缩性。他们的出生地农村或小城镇，上一级的城镇、县城，甚至更大范围的四川，都可以被称做“老家”。在“老家好”、“回老家”的表述中，“老家”通常指向出生地的农村或小城镇以及上一级的城镇、县城。在现代化的话语下，城市和农村被视为两极，城市是现代的、文明的，农村是落后的、原始的，农民进城打工被视为解放和发展。沿着现代化的逻辑，有学者指出城市的打工和生活经历有助于农民工现代性的获得（郭正林、周大鸣，1996；周晓红，1998）。也有学者指出，这种现代化话语造成了“城市对现代性的垄断和农村的虚空化”，农村虚空化的过程夺走了农村从经济到文化到意识形态上所有的价值（严海蓉，2005）。在现代化话语的打造下，农村是“没有出路”的地方，是农民/农民工想要逃离的地方，去城市打工，不仅是生计所迫，而且是想要成为现代性主体的主动诉求。笔者的经

验研究中，农民工肯定“老家好”，并把“回老家”作为归途。这里的“老家”虽然不仅是农村，但在现代化的话语下，相对于现代的城市北京，他们的“老家”都属于相对贫困、落后的地区。从这个角度看，农民工对老家的价值和意义的肯定，似乎从意义层面上表现出一种“转折”，从对农村（落后地区）的贬低和逃离，转向对家乡（落后地区的农村和城镇）的肯定和回归。意义层面的这种“转折”可能更多的是学理上的探讨。但不论如何，从经验调查中可以看到，家乡在农民工的感知中是具有一定意义的，他们对家乡抱有较大的认同，而且基本上怀有“回老家”的返乡意愿。从宏观的社会背景看，自改革开放以来，中国由农村向城市输送劳动力的总体趋势一直未变，而且农民工在家乡和城市之间不断流动、无法安身立命的状态也没有改变，由此产生了农民工身份认同的危机，他们感到自己是既不同于城市居民，又异于家乡农民的“双重边缘人”（唐斌，2002；王春光，2001）。基于宏观的社会背景及经验研究的发现，笔者提出的问题是：是怎样的体制造成了农民工“双重边缘人”的社会处境？而农民工的艰难处境对他们外出务工的主体体验产生了怎样的影响？与农民工“老家好”、“回老家”话语的出现有何关联？而他们关于“老家好”、“回老家”的话语表达对他们自身而言具有怎样的意义？

二、相关的研究

1. 乡土认同

“老家好”、“回老家”的表述反映出农民工对于家乡的肯定和认同。在对农民工的研究中，与之相关的一个概念是“乡土认同”或“乡土情结”。王春光（2001）对新生代农民工^①社会认同的研究中，指出乡土认同是研究新生代农民工社会认同的一个方面，从乡土

^① 王春光根据年代与年龄特性、教育特征、务农经历、外出动机的变化等方面区分第一代农民工与第二代农民工的群体性特征。文中将80年代初次外出的农村流动人口算做第一代，而90年代初次外出的算做新生代。由于该文成文早，该文界定为新生代农民工的90年代初次外出打工者在其他文献中可能仍被视为第一代打工者。考察该文中关于两代农民工的区分，笔者认为该文中的新生代农民工与当前其他文献中关于新生代农民工的特征描述有接近之处，因此仍然引用这篇文献，但请读者在阅读时有所注意。

认同的角度看，新生代农村流动人口对家乡仍具有一定的乡土认同，但是与第一代农村流动人口相比，他们的乡土认同在降低。王春光对“乡土认同”没有明确定义，基本上把形容中国传统社会（农业社会）特点的表达如对土地和农业的重视，以及在此基础上的“安土重迁”等观念视为“乡土认同”的内涵。他用以测量农民工乡土认同的主要问题是家乡务农收入与外出务工经商的收入相同的情况下农民工的倾向性，在外地找不到工作或做不了生意时选择回家务农还是做出别的选择。邱幼云等（2007）针对新生代农民工的乡土情结进行了一项实证研究，该研究把“乡土情结”定义为农民对于世代生活其中的乡村和赖以生存的土地的情感、态度、愿望等心理因素，从土地意识、老乡观念和返乡意愿这三个维度来测量农民工的乡土情结。刘传江等（2008）从第二代农民工希望“脱离农村”的高比例来说明他们在乡土认同上的减弱，并作为论据之一说明第二代农民工想要成为市民的愿望。蔡禾等（2009）从身份认同（是否认同自己的非农职业身份）和空间认同（是否对城市生活空间有认同或归属感）两方面来研究农民工对于城市认同的情况，“城市认同”的说法表明作者将城市和农村作为两分的认同对象。在与乡土认同相关的空间认同上，51.17%的被访者感觉“自己不属于这个城市”。在这些研究中，“乡土认同”或“乡土情结”被置于乡土社会（传统社会）与现代社会的两分中进行理解。对乡土的认同大多基于费孝通先生对于乡土社会的研究，强调了对土地和农业的依赖，以及在此基础上产生的对土地、农业、家乡的情感。在“传统—现代”的这种两分法下，这些研究关注的是从农业社会（农村）走向现代工业社会（城市）的农民工对于农村（土地或农业是其重要组成）的认同情况。笔者关注的农民工关于“老家好”、“回老家”的表述，与乡土认同的研究有所不同。从前文农民工的表述中可以看到，他们并没有把农村（农业）—城市（务工经商）作为对立两极的看法。老家的概念是具有伸缩性的，可以包括来源地农村、小城镇、县城，甚至更大范围的省市。在表达“老家好”时更多的是指，与现在工作生活的城市相比较，老家（主要是农村和城镇）是更好的。“回老家”之后主要不是从事农业劳

动，而是务工经商、养老育幼等。由此看，在本文中，对于“老家好”和“回老家”话语，使用“乡土认同”来概括并在此基础上进行解释是不太合适的。这也提醒研究者在使用现代（城市）—传统（农村）的框架进行研究时，需要注意研究对象所表达的真正含义，有必要基于农民工自身的感知和体验去理解这些表述的意义。

2. 返乡意愿

“回老家”可能不是一种现实表达，而更多的是一种意愿表达。从笔者的经验研究看，多数农民工把“回老家”作为未来的打算，这种打算经常不是短期内实现的，而是处于一种随时可能实现又可能不实现的状态，而且通常被视为最终的归宿。对于农民工返乡意愿及其相对的迁移意愿，学界已有很多研究。大多数研究关注的是流动人口或农民工返乡意愿或迁移意愿（居留意愿）的情况以及影响他们的意愿的因素。由于抽取样本或研究方法的不同，反映迁移意愿或返乡意愿的数据经常不一致。文军（2006）2002—2004年对上海农民工的调查显示，有90.7%的农民工在调查中表示“如果政策允许，我愿意长期移居上海”，只有不到10%的农民工表示现在还说不清或不愿意。侯红娅等人（2004）2003年在全国25个省份进行的大规模问卷调查显示，只有45.99%的农村流动人口愿意“放弃土地和农业劳动，进入城市居住并从事非农工作”。据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2007年的一项调查，85.6%的调查对象在外出打工之初就有回乡的打算，仅有14.4%的人在以往外出时没有回乡打算（高芸，2011，93）。周元鹏（2010）对温州地区农民工的调查显示，63.8%的流动人口有最终返乡的打算，仅有13.4%的流动人口有长期居留温州的打算，虽然目前流动人口的长期居留意愿并不明显，但是他们有着很强的长期滞留趋势。仅举几例就可以看到，对农民工迁移意愿或返乡意愿的研究结果存在不一致，甚至结果相距甚远。由此看，考察农民工在表达这些意愿时所表示的真正含义是有必要的，能够增进对于定量数据的理解。在影响农民工迁移意愿或返乡意愿方面，研究者们观察到诸多因素影响到意愿的强弱，个体性因素如年龄、文化程度（侯红娅等，2004）、居留时间（任远，2006；赵艳枝，2006）、工作或收入的稳定性（朱

宇, 2004b; 赵艳枝, 2006) 等, 非个体性因素如户籍制度、社会排斥(蔡和、王进, 2007; 朱宇, 2004a), 城市公共服务(申秋红, 2012), 农村非农产业(叶静怡、李晨乐, 2011) 等。值得注意的是, 有研究指出, 相对于第一代农民工, 第二代农民工(新生代农民工)更倾向于留居城市(邱幼云、程玥, 2007; 王春光, 2001)。在笔者对L村农民工家庭的观察中, 第二代农民工如果短期内没有回老家的打算, 也会把最终归宿定位在家乡, 对于留居城市北京他们基本上是难以想象的。由于笔者关注的一个重心是“老家好”、“回老家”这类表述对于农民工的意义, 在下文中也将对第一代农民工和第二代农民工的情况做出比较, 因此两代农民工谁的返乡意愿更强烈并不是笔者考察的重点, 也无法通过质性材料说明。总体而言, 以往对于返乡意愿或迁移意愿的研究中, 很少关注农民工“回老家”的意愿表达所具有的意义。意愿表达指向可能的行动, 但其本身也可能是意义性的指称。

3. 返乡话语

将“回老家”的表述更多地作为意义性的指称, 也许能够更好地理解农民工的感知和体验。尤其是在有意愿却没有实现的情况下, 把“回老家”挂在嘴边, 正说明这种表述对于表述者是具有某种意义的。在国外的移民研究中, 类似的表述被称为“返乡神话”(myth of return)或“返乡意识形态”(ideology of return)。金(King 1985, 11-14)通过比较返乡意愿和返乡的实现情况将移民划分为四种类型, 其中一类是有返乡意愿但没有返乡的情况。这种情况下, 移民虽然已经定居下来, 但是他们在心中仍保留了将会回乡的可能性。他们会向家乡汇款, 与家乡保持紧密联系。金(King)认为这种“返乡神话”具有某种防卫机制的功能, 可能作为对于他们不愿意或没有能力融入流入地社会的道德辩护(moral justification)。金(King)以巴拉德(Ballard and Ballard 1977)对英国华人的一项研究为例, 说明返乡神话被用于合法化华人对于故乡价值观念的遵循以及对于被英国文化价值观念同化的指责。康斯特布尔(Constable 1999)在对香港菲佣的研究中发现, “返乡话语”被用做处理内心的冲突, 她们中有些人

不愿意返乡，但是又担心被指责遗忘其在家乡的责任，通过不断述说“返乡话语”，在心理上获得某种安宁。在对加勒比海地区移民的研究中，研究者也发现当地的移民抱有一种返乡神话，即把外出务工作为暂居，流动的目的为了最终回归而累积财富，为了预期回归往家乡汇款，或是为了外面更好的工作机会。而且这种返乡神话已经制度化了，加勒比海地区外出的几代移民都存在这样的现象。托马斯·霍普（Thomas-Hope）提出了一个解释的概念框架：聚居地和社区微观环境是直接或间接影响家庭或个体对“家”和“家外之家”的感知的最重要背景。她强调了个体的感知（perception）和想象（image）所扮演角色的重要性，因为他们的这些认知镜头（cognitive lenses）代表了个体如何感知他们的“家”和“远离家”的情境以及如何回应国际、国家、家庭的联结关系——包括影响个体的限制、期望和机会。而向外流动、循环流动、返乡流动的行为取决于（主观）感知到的环境，但是其实现与否则与流入地和流出地的（客观）实际环境有关。因此，当感知到的环境和实际环境之间的联结出现或重新出现时，会出现循环的反馈。从这个角度看，本地的、国家的和国际的空间在关于移民和返乡的决策中，在返乡可能性形成中以及在移民和返乡目标与其他社会的、家庭的、经济的和文化的目标的联系中，是被评估的且具有意义的（转引自考维等，2005）。国外移民研究中对于“返乡话语”的深入洞察为我们理解中国农民工“老家好”、“回老家”的表述提供了借鉴。前述国内对于返乡意愿的研究中，较少有研究关注到返乡意愿的表达对于农民工所具有的意义，而仅仅把返乡意愿作为指向未来行动的态度表达。本文将更侧重考察诸如“回老家”之类返乡意愿的表达所具有的意义，以及“老家好”、“回老家”的表述中肯定老家的价值所具有的意义。考虑到本文的研究目的，托马斯·霍普（Thomas-Hope）的解释框架具有参考价值。农民工在所处环境下的主体体验如何影响到他们的感知和想象，他们关于“返乡话语”的表述其真实含义为何，类似的问题将在下文中展开讨论。

三、研究对象及研究方法

1. 研究对象

2010年6月至2011年6月，笔者和同事追踪调查了北京一个城乡接合部L村9户农民工家庭的情况。我们基本上保持了每月访问每户家庭两次的频率，追踪了解这些家庭的变迁情况。在持续的互动基础上，我们与这些家庭建立起了友谊，他们从最初的防备和疏离到之后愿意向我们吐露心扉。我们观察他们的劳动过程，参与他们相互之间的聊天，和他们一起带小孩、看电视、吃东西，和他们一起分享各自的生活，他们有时也会就生活中的一些决策向我们征求意见，就这样，我们参与到被访者的日常工作和生活中，这种“参与者”的角色使得我们能够更加全面地了解他们的生活。在访谈方面，每次访谈持续时间不等，根据当时的情境来控制时间，然后通过反复回访来完成访谈。为了与这些被访者保持自然的沟通，我们尽量把访谈融入日常的聊天中，在轻松的交谈中追问我们关注的内容，以完成围绕相应主题的访谈。因此，这些深度访谈以无结构式和半结构式访谈为主。访谈地点均在被访者家中（包括室内和院子），访谈在被访者自然的生活和工作场景中展开。作为一项跟踪调查，我们有足够的时间和机会不断深入或者修正访谈，以达到对于农民工“生平情境”的理解。长期的参与式观察以及深入的访谈为我们积累了较为丰富的经验材料。此外，在我们之前，还有同事收集的反映这些家庭2009年末至2010年6月的情况的资料。综合起来，本文用于分析的材料为2009年末至2011年6月对L村9户农民工家庭的观察和访谈材料。这些家庭从事的职业以自雇为主，比如垃圾捡拾者、装修工、清洁工、小生意人等。这些家庭分别居住在两个社区，其中5户居住在L村南面的一个院落，从事职业以垃圾捡拾为主，该院落附近还有1户，女主人的父母和妹妹居住在院落里面，她本人婚后才从该院落搬到了外面。这6户家庭中的5户都是四川人，有亲戚或老乡关系，另外1户是江苏人，以炸油条为生。9户家庭的另外3户居住在L村北面，不构成一个院落，沿街居住，也有亲戚关系，从事职业以家庭装修为主。

2. 研究方法

在研究方法上, 本文主要采用深度访谈和家庭传记 (household biographies) 的研究策略。杨善华、孙飞宇 (2005) 指出, 在使用“深度访谈”方法时, 研究者需要悬置自己的知识体系与立场, 通过交谈, 进入到被访者的日常生活中去, 以形成一种“面对面情况下的我群关系”。在保持研究者的反思性的前提下, 在这种共通的“我群关系”下, 以个人生活史为切口, 去深入探究“被访者在访谈时赋予自己的话语的意义以及被访者赋予访谈场景的意义”, 以达成对于现象的理解和解释。此外, 还需要考虑到作为道德秩序的社会事实, 以及作为权力关系的国家—社会—个人诸因素之间的互动。考虑到深度访谈所具有的价值, 笔者在研究中尽可能地践行深度访谈的方法, 力图进入被访者的生活世界和意义世界, 并在反思的基础上对他们的叙述和话语进行阐释。在有关生活史的研究中, 研究者 (Fan, 2009; Jarvis, 1999) 强调了家庭的重要性。将家庭传记纳入研究范畴, 是对个人生活史的一种拓展。“家庭传记被用作超越显露的或实质的行动而达及行动的协商甚至无行动, 而后者在将个人叙述纳入家庭叙述的过程中常被视作理所当然的, 被排除的或被修改的。”“对于家庭行为的传记式呈现不仅包含平行历史 (工作史, 家庭里程碑事件, 个人关系史) 的交织, 而且包含对于这些事件的互连 (interlinkage) 和暂时排序 (temporal ordering) 的协商。” (Jarvis, 1999) 因此, 把个人生活史和家庭传记结合起来, 有助于超越个人而达成对于家庭行为的理解。在农民工或移民研究中, 家庭经常被作为一个整体进行研究, 因为农民工的决策经常是基于家庭整体利益的决策 (Fan, 2009)。从这个角度看, 采用家庭传记的方法更能达成对于农民工叙述和行动的理解。

本文具体章节内容安排如下: 第一章作为一个引子, 在经验研究发现和国内外相关文献梳理的基础上, 提出本研究的来源和主题, 以及借鉴的理论和方法。第二章主要呈现当前的“农民工”体制及其造成的当代农民工的艰难处境。第三章和第四章落到本文的经验研究上, 将呈现农民工在城市的主体体验以及他们关于“老家”的表达,

在结合他们对城市和家乡两地的感知和体验的基础上，探索“老家好”、“回老家”的话语表达对于他们的意义，并且试图揭示这类话语的意义在代际之间的差别。最后一章总结全文，并对本文做出反思。

第二章 农民工体制

一、廉价劳动力

改革开放后，中国重新纳入全球资本主义经济体系。中国的劳动力储备加入了第三世界廉价劳动力的储备库，中国的自然资源也服从全球资本主义的需求。中国凭借其廉价劳动力的巨大储备迅速成为全球最大的廉价劳动力供应者（Chossudovsky, 1986, 172）。这与资本在20世纪下半叶出现的新特点有关。“二战”后，资本在全球范围内扩张，跨国公司大量出现，生产资本的超流动性（hypermobility）使得全球劳动力形成了单一的劳动力市场（转引自西尔弗，2003，3—4）。哪里有更廉价的劳动力，资本就往哪里去。20世纪六七十年代，欧美资本主义国家本国劳动力价格高昂，资本推动产业升级，将劳动密集型产业转向劳动力成本低的国家和地区。东亚地区的中国台湾、中国香港、韩国和新加坡承接了这次资本流动，迅速崛起为“亚洲四小龙”。这些地区经济的迅速发展推动了劳动力成本的提高。随着地区产业升级，生产资本再次向劳动力成本更低的国家和地区转移。适逢我国实行改革开放，农村的经济体制改革释放了大量农村剩余劳动力，中国凭借优惠的政策、低廉的劳动力成本、较高的劳动力素质、较强的工业配套能力、广阔的国内市场等优势吸引了国际投资和跨国公司的注意，国际投资纷纷涌向中国。尤其是90年代后外商直接投资总额迅猛增长，1990年为65.96亿美元，到2000年增长到623.80亿美元，10年间外资注入中国增长了近10倍，其中，近2/3的投资投到了劳动力密集型的制造业（甘满堂，2011，78）。中国的开放政策首先从东南沿海开始，通过设立经济特区，提供政策优惠等吸引外资，

外资最开始进入中国时主要集中在这一地区。后来开放范围逐渐扩及全国，尤其是入世后中国进一步融入全球市场经济体系。但是，从外商直接投资看，资本投资仍主要集中在东部地区。据研究，1983—2002年，在各地实际利用外商投资中，东部地区占87.84%，中西部地区合计占12.16%。中国吸收外资70%以上集中在珠三角、长三角和环渤海地区三大核心区。1993年沿海三大核心区外商直接投资及其他投资占71.03%，2002年这一比重增加至78.84%（魏后凯，2004）。从外资分布状况看，各地区的资本投入差别很大。由于起步不同，且如外商直接投资等资本投入差别大，中国的区域经济发展很不平衡，东部地区一枝独秀，中西部地区发展滞后。而且资本投入主要集中在城市地区，这也造成了城乡之间的巨大差距。区域和城乡发展的不平衡，使得大量农村劳动力从中西部涌向东部，从农村涌向城市。据国家统计局农民工调查监测报告，2011年全国农民工总量达到2.5亿人。从地区分布看，在东部地区务工的农民工16537万人，占农民工总量的65.4%，比上年降低1.5个百分点；在中部地区务工的农民工4438万人，占农民工总量的17.6%，比上年增长8.1%；在西部地区务工的农民工4215万人，占农民工总量的16.7%，比上年提高0.7个百分点。从省份看，就业地区主要分布在广东、浙江、江苏、山东等省，这4个省吸纳的农民工占到全国农民工总数的近一半。与上一年相比，在中西部地区务工的农民工有所增长，中西部地区对农民工的吸纳能力有所增强，但是集中在东部地区的总体格局并未改变。从外出农民工就业的地点看，在直辖市务工的占10.3%，在省会城市务工的占20.5%，在地级市务工的占33.9%，共计64.7%，地级以上大中城市仍是外出农民工的主要流入地。^①

在对劳工的研究中，生产资本的超流动性被认为使全球劳动力会聚成一个单一的劳动力市场，造成劳动力之间竞争加剧，劳工的讨价还价能力被削弱，工资和工作条件上的“底线竞争”（race to the bottom）向全球蔓延（转引自西尔弗，2003，3—4）。还有观点认为资本的超流动性减弱了主权国家的能力而削弱了劳工的权利。Tilly

^① 来源：国家统计局网站（http://www.stats.gov.cn/tjfx/fxbg/t20120427_402801903.htm）。

(1995)通过对欧洲经验的观察,指出由于国家无法有效控制资本流动,他们保障公民权利的能力被弱化。这两类观点虽有不同,但都说明了在全球化进程中,生产资本的超流动性削弱了劳工权利,将劳工置于更为无力的处境。而在中国,国家力量更参与到为资本持续提供稳定的廉价劳动力资源以促进工业化和城市化的发展目标,这就进一步削弱了中国劳工的地位,这部分将在下文详述。在资本和国家双重力量的压制下,中国农民工长期作为极其低廉的劳动力被使用,而且缺乏与工作相关的保障。在对90年代的中国农民工的研究中,农民工微薄的薪资、高强度的劳动、恶劣的工作环境,无保障的就业和生活状态、饱受歧视的边缘地位等受到较多关注(Pun, 2005; Chan, 2001)。进入21世纪后,国家政策和舆论对农民工的态度有了较大的转向,开始关注农民工的权益保护。但是,农民工作为廉价劳动力使用的状态并没有改变,农民工薪资低,增长缓慢是不争的事实。据研究,从2001年到2005年,城镇职工年均工资从10870元增加到18405元,增长了69.3%,以平均每年14.1%的增长率在快速上升。同期农民工的平均工资则从5502元增加到6577元,仅增长了19.5%,年平均增长率仅为6.3%;如果剔除2004年由于特殊的非市场的原因所引起的22.6%的增长,那么,年平均增长率只有0.9%;而且在2003年还曾出现负增长。城镇职工工资的绝对水平与农民工工资绝对水平之比,也由2001年的2倍,扩大到2005年的2.8倍(白暴力, 2007)。从农民工输入大省广东省的情况看,从1992—2004年的12年,珠江三角洲农民工月工资只涨了68元,农民工工资基本上接近政府规定的最低工资水平(舒建玲、陈松, 2008)。工作时间长、劳动强度大等问题也仍然存在,据国家统计局2006年调查结果显示,在城里务工经商的农民工平均每周工作6.29天,平均每天工作8.93小时(转引自舒建玲、陈松, 2008)。总体而言,尽管国家和舆论对农民工的态度有所转变,但是农民工仍然被作为廉价劳动力遭到剥削和压榨。

二、二等公民

中国的廉价劳动力主要来自农村,而由于国家长期实行城乡分割